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International Capital Corporation Limited

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0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本公司關於收到非公開發行公司債券掛牌轉讓無異議函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秘書
孫男

中國，北京
2020年11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黃朝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沈如軍先生、黃昊先生、熊蓮花女士、譚麗霞女士及段文務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力先生、蕭偉強先生、賁聖林先生及彼得•諾蘭先生。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转让
无异议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对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函〔2020〕2645号）（以下简称“无异议函”）。

根据该无异议函，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符合上交所的挂牌转让条件，上交所对其挂牌转让无异议。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 180 亿元的公司债券，由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销，采取分期发行方式。该无异议函自出具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无异议函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办理本次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11 月 30 日